**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作业外包采购项目**

**招 标 人：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02月 16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3](#_Toc96419286)

[一、 项目名称 3](#_Toc96419287)

[二、 采购内容 3](#_Toc96419288)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 3](#_Toc9641928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3](#_Toc96419290)

[五、 联系方式 3](#_Toc96419291)

[六、 质疑处理 3](#_Toc9641929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_Toc96419293)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_Toc96419294)

[二、否决性条款摘要 7](#_Toc96419295)

[三、投标人须知细则 9](#_Toc96419296)

[1. 基本情况 9](#_Toc96419297)

[2. 招标文件 10](#_Toc96419298)

[3. 投标文件 10](#_Toc96419299)

[4. 投标报价 12](#_Toc9641930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_Toc96419301)

[6. 开标 12](#_Toc96419302)

[7. 述标 13](#_Toc96419303)

[8. 评标 13](#_Toc96419304)

[9. 中标原则 14](#_Toc96419305)

[10. 最终审查 14](#_Toc96419306)

[11. 定标 14](#_Toc96419307)

[12. 签订合同 15](#_Toc96419308)

[13. 解释权 15](#_Toc96419309)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需求 16](#_Toc96419310)

[一、商务需求表 16](#_Toc96419311)

[二、技术条款需求 16](#_Toc96419312)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的构成 17](#_Toc96419313)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8](#_Toc96419314)

[投标文件目录 19](#_Toc96419315)

[一、投 标 函 20](#_Toc96419316)

[二、投标报价表 22](#_Toc96419317)

[三、商务、技术(或服务)偏离表 23](#_Toc96419318)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4](#_Toc96419319)

[五、投标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27](#_Toc96419320)

[六、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表 28](#_Toc96419321)

[七、服务承诺书 29](#_Toc96419322)

[八、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及其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文件 30](#_Toc96419323)

[保密协议 31](#_Toc96419324)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深圳作业中心作业外包采购项目已批准立项，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将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作业外包采购项目

1. 采购内容

新单、保全、理赔等作业录入服务外包供应商。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将以电子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03 月 07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的接收方式：密封投交至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楼。

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楼

邮 编：[518](http://www.youbianku.com/510030)000

联 系 人：卢晓宇

电 话：0755-3683 8322 / 132 6654 3616

电子邮件：luxiaoyu@chinalife.com.hk

1. 质疑处理

招标流程、文件、结果质疑问题，可向luxiaoyu@chinalife.com.hk进行提出；

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楼（邮政编码：51800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须知》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招标人 | 名称：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楼  联系人： 卢晓宇  电话：0755-3683 8322 / 132 6654 3616  合同签约主体：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
| 2 | 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作业外包采购项目 |
| 3 | 标包（标段） | ■不分包  □分\_\_\_\_\_个标段 |
| 4 | 项目实施地点 | ■深圳市 |
| 5 | 合同周期/实施周期 | □单次采购  ■框架合同 3 年 |
| 6 | 交付时效要求 | 根据甲方实际要求 |
| 7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8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所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于 2022年 03 月 07 日  18：00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招标人。 |
| 9 | 投标文件份数 | 纸质版： 1 正 2 副， 电子版：1份 |
| 10 | 装订要求 | 纸质正本、副本按A4纸规格分别于左侧装订成册，采用胶装（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电子版本以U盘形式提供，投标文件需为微软办公软件格式。 |
| 11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公章。 |
| 12 | ※投标有效期 | ■ 90天 □ 60天 □ 30天 |
| 13 | ※投标人资质条件 |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不含港、澳、台地区）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承接相关外包服务的资质；  2、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提供的服务没有违法问题及安全事故；  3、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中须包含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a、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b、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社会信用代码  c、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非法定代表人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4 |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3 月 07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楼 |
| 15 | 开标 | 开标时间：时间待定  开标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24号海岸环庆大厦35-36楼 |
| 16 | 述标 | □不需要  ■需要  述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公司简介、投标报价、技术与服务方案  时长：共 30 分钟，其中答疑时间 15 分钟 |
| 17 | 评标办法 | 本项目采用： □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综合评估法 □ 性价比法 |
| 18 | 踏勘现场 | □组织  ■不组织  说明：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前往现场进行踏勘；招标人不能保证提供给投标人的相关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投标人应到工作场所踏勘以充分了解办公位置、地形地貌、周边环境、道路、管网、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和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办公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不获批准。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
| 20 | 其他要求 | 1. 类似项目的说明：   请提供近 3 年所完成的类似项目案例情况。  2、采购付款方式要求：  ■ 月结 按月结算，次月结算上一月度费用（招标方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每人月度外包总价结算费用，但招标方有权利根据考勤情况、工作质量及处理时效等情况扣除相应费用，具体详见合同条款及需求任务书）  支付方式：■电汇 □承兑汇票 □现金收款 □刷卡收款 |
| 21 | 备注 | 1、招标人保留不退还投保文件的权利。  2、**本招标文件中标注“实质性需求”或“※”的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

本表为对于拟采购服务的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 二、否决性条款摘要

本章节是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否决性条款包括：招标文件不予受理（开标会），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初步评审）、废标的判定与处理（详细评审）条款。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附件不一致的，以本附件内容为准。

**1、开标阶段的不予受理情形：**

1）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2、围标、串标与废标的判定与处理**

1）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围标、串标行为对待，除按废标处理外，招标人将提请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罚：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的；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组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6）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提交投标文件的；

（7）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围标、串通投标情形。

2）废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废标处理而让该投标文件退出评标程序。

（1）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2）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针对同一岗位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规定的修正原则无法确定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可选择性方案报价的除外；

（3）投标人资格条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

（6）投标人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或投标人不接受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的；

（7）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9）若出现投标报价明显偏高、不平衡、围标、串标等损害招标人利益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否决部分或全部投标；

（10）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符合法律法规或地方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的。

## 三、投标人须知细则

1. **基本情况**

1.1招标人及项目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因业务实际情况，对保险业务电脑端录入等文职类岗位实施外包模式，需采购相关外包服务供应商提供全流程外包服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技术需求）。

1.2招标方式

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公开招标是指招标人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三家或三家以上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

1.3合格的投标人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不含港、澳、台地区）的独立法人机构，拥有合法经营权力，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提供的服务没有违法问题及安全事故；

3）具有承接相关外包服务的资质；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投标人应已通过资格预审。

1.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招标项目投标的；

3）被责令停业、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参与准备和参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1.6招标主体

本次招投标工作由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签约主体为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由深圳作业中心单独承担招标文件所述义务，具体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投标人在招投标过程中所做承诺对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关联公司等均有效。

1. **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本招标文件包括：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商务技术需求、投标文件格式。

2.1.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1.3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各有关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邮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 **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编制

3.1.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内容编写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凡属于非实质性响应或投标文件产生重大偏差均会造成废标。凡属于细微偏差的将会由评标委员会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

3.1.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3.1.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1.4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逐页小签或加盖骑缝章均可。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1.5所有投标文件均须左侧装订，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

3.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投标文件目录
3.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4.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5. 投标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7.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8. 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表（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完整金额所在页及签字页复印件）
9. 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10.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 投标人有效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其它资质,资格证书等(授权代理证书文件)
11. 保密协议

3.3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3.1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投标文件的正本和电子版U盘封装在一个信封里，所有副本封装在另一信封里；并且两个信封上正确标识“正本”和“副本”字样。

3.3.2在内、外层封套上应写明：

1. 收件人(招标人)的全称和详细地址；
2. 项目名称；
3. 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3.3.3内、外层封套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全称、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以便因投标文件迟到或其他原因宣布不能接受该投标文件时，得以原封退回。

3.3.4外装信封未按“投标人须知”第3.3.1条和第3.3.2条密封并予以标识，那么招标人对误递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3.4投标有效期

3.4.1投标有效期的具体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在此期间，投标人不得要求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3.4.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他的投标文件。

1. **投标报价**

4.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4.2对于相同岗位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同时不接受有条件的优惠报价。**

4.3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相关服务的总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公司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

4.4当投标人提交的投标电子版文件和纸质版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内容为准，**电子文档为微软办公软件格式。**

4.5当投标文件中小写数字价格与大写数字价格不一致时，以大写数字价格为准。

4.6投标报价均应**包含增值税普通发票的费用。**投标人应具备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需求任务书。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规定的截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投标文件由招标人保管不予退还，招标人将保证投标文件中信息资料的安全。

1. **开标**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规定的地点开标，本次开标不邀请投标人出席。

1. **述标**

述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述标时间和地点由招标人另行通知。

1. **评标**

8.1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8.2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8.2.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作为评标报告的一部分。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8.2.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8.3.投标文件的评审

8.3.1.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8.3.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与投标人进行澄清更正；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8.3.3.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等的微细偏差，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补正，拒不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作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8.3.4.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性条文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招标文件中加“※”或“本条不可偏离”或重体字标明的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重大偏离，将导致废标。

8.3.5.开标之后，投标人不得要求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8.4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要求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估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条件下，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 **中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综合投标人的资质、投标报价、技术参数、服务及其它优惠条件等因素评审及评分，对所有投标人进行择优选取，推荐中标候选人，不保证最低报价一定中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商务需求。

1. **最终审查**

招标人有权对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最终审查。

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排名前二位的中标候选人，重点审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如审查结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不符合中标条件，则将拒绝其投标和中标，并应审查下一位中标候选人。

最终审查的内容：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进行审查。若招标人在最终审查中发现中标候选人的实际情况与投标文件不符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或不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则该中标候选人未通过最终审查，招标人有权废除其中标资格，并对第二中标候选人进行同样考察。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预中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资料及承诺进行再次审核，若预中标人所提交的资料不真实，或拒不履行开标期间所做的承诺，招标人将视其为以弄虚作假方式骗取中标，其中标无效，投标人将有可能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定标**

招标人从通过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与其签署合同。同时，招标人保留将原有标段或标的根据实际进行分拆并分别确定中标人的权利。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有效投标人都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时，将依法重新招标。

1. **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预中标通知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开始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解释权归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作业中心。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需求

**一、商务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编列内容 | | 是否  实质性需求 | 是否需投标人应答 |
| 投标有效期 | ■ 90天 □ 60天 □ 30天 | 是 | 是 |
| 其他报价内容 | □常用备件报价  □专用工具报价  □超出质保期后的售后服务报价  □拆分报价  □价格成本分析 | 否 | 否 |
| 营业执照要求 | ■提供含有效年检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是 | 是 |
| 组织机构代码和税务登记证要求 | ■ 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是 | 是 |
| 业绩与案例要求 |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案例说明及其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和签字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 否 | 是 |
| 发票 | ■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 | 是 | 是 |
| 重要条款 | ■ 由供应商方面的失误所导致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 是 | 是 |

**二、技术条款需求**

技术服务需求详见附件《需求任务书》。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的构成

根据本次项目特点，投标文件要求由如下内容组成：（格式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模板）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投标文件目录
3. 投标函
4. 投标报价表
5. 商务、技术（或服务）偏离表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8. 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表（包括合同首页及签字页复印件，用户联系方式可选择性提供）
9. 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10.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三证等，及投标人认为相关的其他文件副本）

十一、签署并盖章的《保密协议》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制作时间：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对应页码 |
| 1 | 投标函 |  |
| 2 | 投标报价表 |  |
| 3 | 商务、技术（或服务）偏离表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5 |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  |
| 6 | 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表 |  |
| 7 | 服务承诺书 |  |
| 8 |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及其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文件 |  |
| 9 | 保密协议 |  |

**一、投 标 函**

（必填）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单位全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在研究了贵公司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中《需求任务书》的价格提供服务，按照邀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期限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进度要求履行提供服务及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7.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

（1）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或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或

（3）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拒绝按照你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或

（4）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

（5）我方有弄虚作假或串通投标，或者存在其他影响招标公正性的违法违规行为；或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必填）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人员类别 | 人员数量 | 每人月度总价（元） | 总价 | 备注 |
| 1 | 普通录入员 | 26 |  |  |  |
| 2 | 专业录入员 | 4 |  |  |  |

注：

1.“每人月度总价“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全部服务的费用，包括不限于录入员薪资、应缴纳社保公积金、风险金、管理费、税金、利润等；

2.以上标注人员数量为预估数，合同执行过程中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普通录入人员指新单、保全业务等常规资料录入人员；专业录入人员指理赔案件等录入人员；

3.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表格进行报价，也可以另附相关表格或材料对“每人月度总价”进行详细分项报价；

4.所有结算要求以《需求任务书》要点为准。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商务、技术(或服务)偏离表**

（必填）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1.商务偏离表（与商务需求表一一对应）

|  |  |  |
| --- | --- | --- |
| 商务需求内容 | 投标人应答 | 偏离描述 |
|  |  |  |
|  |  |  |
|  |  |  |
|  |  |  |

2.技术(或服务)偏离表（与技术需求表/文件一一对应）

|  |  |  |
| --- | --- | --- |
| 技术需求内容 | 投标人应答 | 偏离描述 |
|  |  |  |
|  |  |  |
|  |  |  |
|  |  |  |

**注：** 任何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优于或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请在以上表格中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如一致可直接填“满足”，如无差异说明，将被视为与招标文件要求内容一致，如需要说明的特殊部分，另备注中解释。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职务)\_\_\_\_，性别：\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有权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填写此表，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名称：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传真/电话：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人代表，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

附：

|  |  |
| --- | --- |
| 被授权人姓名： |  |
| 职务： |  |
| 详细通讯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传真： |  |
| 电话： |  |

**请附：法****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五、投****标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必填）

1.投标单位名称及概况：

A．投标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全称 |  | | | |
| 机构代码编号 |  | 营业执照编号 |  | |
| 税务登记编号 |  | 网　址 |  | |
| 注册地址 |  | | | |
| 注册资金 |  | 注册日期 |  | |
| 经营范围 |  | | | |
| 企业性质 |  | 法人代表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E-mail地址 |  | 传真 | |  |
| 上年经营额 |  | 上年利润数 | |  |
| 主要客户 |  | | | |

**说明：**

1.供应商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如实填写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并对填写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2.“企业性质”包括国企、私营企业等；

3.“经营范围”为企业营业执照规定的内容。

B.我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姓名和地址、传真、电话（如有的话）：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单位名称：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传真/电话：

日 期：

**六、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表**

（所列业绩需附合同首页及签字页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服务描述 | 最终用户名址 | 合同起止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服务承诺书**

（必填、格式自拟）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作业时间响应：如何根据甲方实际情况进行随时调整；

2、激励机制：如何制定激励机制保证队伍稳定性；

3、人力供应：如何快速满足人力需求 ；

4、费用发放：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外包人员工资；

5、信息安全：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保密及信息安全要求；

6、服务质量：如何把控作业服务质量。

**八、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及其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文件**

(格式自拟)

备注：本部分提供文件包含但不限于：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此三项必提交，或提交社会信用代码）；近三年无处罚或违规违法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深圳信用网”、“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等机关网站的查询结果）（必提交）、表彰奖励、其它

## 保密协议

**甲方： （以下简称“披露方”）**

**乙方： （以下简称“接收方”）**

鉴于接收方拟与披露方建立了合作关系，而披露方将因此向接收方披露本协议定义的保密信息。为保证此类信息不被未经授权地披露、使用，经友好协商，签订了本协议，具体如下：

1. **定义**
   1. **保密信息：**属于披露方的保密信息、专有信息和商业秘密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是指披露方拥有或持有的、不为外界所公知的、与披露方或披露方的关联公司业务、服务、产品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由披露方或其关联公司在本协议签署前或之后披露给接收方，(1)所有商业信息/数据、计划、策略、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计划和战略、员工名单、员工福利计划、人事事务、顾客清单/数据、市场信息、营销计划、定价政策、方法、财务信息、或关于财务计划的信息、关于为资本结构和流动性需要制定的当前规划以及选择性的考虑等相关的信息、任何客户合同或关于某客户合同的提议、投资者信息、关于任何研究或试验计划的测试数据、在制品、现在或将来的产品；（2）所有用户手册、系统文档、保密报告、通信、备忘录或与前述第(1)款和(2)项描述的任何项目有关的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和投标文件、述标文件等；（3）接收方在履行与披露方间任何合作时，接触到的第三方提交给披露方的任何信息。无论这些信息是以书面、口头、图形、电子还是其他任何形式披露。
   2. **关联公司：**一方的关联公司是指由一方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直接或间接控制一方；或与一方共同控制同一家公司或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一方受同一家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与一方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一方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这里的“公司”指任何一人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是指直接或间接地拥有影响所提及公司管理的能力，无论是通过所有权、有投票权的股份、合同或其他被人民法院认定的方式。
2. **保密义务**
   1. 接收方将仅限于为评估其是否将与披露方建立服务合作关系，以及在服务合作关系建立后为执行合作关系之必要而使用披露方的保密信息。
   2. 接收方同意严格控制披露方所披露的保密信息，保护的程度不能低于接收方保护自己保密信息的程度。但无论如何，接收方对该保密信息的保护程度不能低于一个管理良好的技术企业对自己的保密信息保护的程度。
   3. 接收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如接收方规章制度或为执行本协议而特别制定的规定等）来避免非经授权而披露、使用或复制保密信息。
   4. 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的存在或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协议所涉及的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得向第三方告知或暗示双方间存在合作关系。
   5. 一旦接收方发现任何人错误地获得或使用了披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接收方将立即书面通知披露方。
3. **使用方式和不使用的义务**
   1. 除直接参与本协议项下工作的公司职员之外，在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许可，且未与第三方另行签订不低于本协议保护程度的正式书面保密协议的情形下，接收方不能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其它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接收方的关联公司，或其委托顾问方、接受咨询方。
   2. 接收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的有效方式约束上述接触保密信息的
4. 公司职员，使其无论是在职中还是离职后；
5. 关联公司（定义见1.2），使其无论是在接收方的控制中，还是脱离接收方的控制后；

均承担与本协议规定相同的保密义务。如以上所述人员或公司泄露保密信息，接收方同意承担违反保密义务的全部赔偿法律责任。

* 1. 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许可，不能将此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或仿造、进行反向工程、反汇编、逆向推导等。
  2. 接收方承诺在保密期限内，接收方将不会为任何与本协议规定不符的目的自己或允许他人使用保密信息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3. 接收方未经披露方许可或授权，并在非法律强制的措施下，因过失、故意等其他任何理由将保密信息偷漏给被本人以外的第三人，应承担违约责任的同时，告知知悉保密信息的第三人负有保密义务，并承担因第三人原因所引起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违约责任、赔偿金及第三人所违反本保密协议的一切责任）

1. **例外情况**

如果接收方基于法律、法规、判决、裁定（包括按照传票、法院或政府处理程序）的要求而需披露保密信息，则接收方应当事先尽快通知披露方，如不能事先通知亦应在该行为发生后24小时内通知披露方；同时，接收方应当尽最大努力帮助披露方有效限制该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

1. **否认许可**

除非披露方另行明确书面授权，接收方不能认为据本协议披露方授予了接收方包含该保密信息的任何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该知识产权的使用权。

1. **保密期限**
   1.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就建立服务合作关系可行性的任何沟通以及在建立服务合作关系后的任何信息交流均受本协议条件和条款的约束。
   2. 除非披露方以书面形式明确说明本协议所涉及的某项保密信息可以不用保密，否则接收方必须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对所收到的保密信息持续地承担保密义务。
2. **救济方法**
   1. 双方承认，披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是有价值的商业秘密；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对于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是有必要的；所有违约对该保密信息进行未被授权的披露或使用将对披露方造成不可挽回的和持续的损害。双方确认一旦发生违约行为，计算这样的损失的具体金额可能比较困难，因此双方认为事先确定一个违约金比例是合理的，为此双方确定如果发生接收方违约：
      1. 接收方应当按照披露方的指示采取有效的方法对该保密信息进行保密，所需费用由接收方承担。
      2. 接收方应向披露方支付不低于 50 万元的违约金；如果接收方将保密信息提供、泄露给披露方的竞争对手，则违约金的最低支付额应增加至500万元。
   2.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披露方损失的，接收方并应当赔偿披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
3. **附则**
   1. 本协议对每一方的继承人和合法受让人均具有约束力；但是，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本协议进行全部或部分的转让（无论是通过法律运作、证券或资产的销售、合并或其他方式）。任何违反本条规定的转让均为无效。
   2. 任何一方未行使其于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得构成或被视为该方对这些权利或其它权利的放弃或丧失。
   3.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被法庭认定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则除这些条款以外的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可执行性将不因此而受到任何影响。
   4. 本协议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由本协议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经各方盖章后自前述的生效日期起开始生效，任何于本协议签订前经双方协商但未记载于本协议之事项，对双方均无约束力。
   6. 本协议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如本附件与主合同有不同之处，以本附件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